年终专稿

不知不觉间,2013 年行将过去。没有了 2012“校庆之年”的喧闹,没有了如南科大“转正”引起的风波。2013 年的高等教育界似乎有些平静,但平静的背后,却也不乏新一轮改革的探索与争议。在高等教育社会关注度日益提高的大背景下,高校一点点的变化都会成为人们的焦点。本周刊特整理了这一年大家关注的高等教育事件。希望勾起我们回忆的同时,更能引发我们对于未来的思考。

中国高教调向之思

■本报记者 陈彬

如果将中国的高等教育比作一辆疾驰向前的列车的话,那么这几年,这辆列车无疑正处于“提速”之中。

速度提升了,可能出现的问题自然也就增多,如任由问题肆意发展,最后导致的损失自然也更大。于是乎,近年来无论是主管部门还是高校本身,对于这辆“列车”前进方向的修正始终未断。尤其在 2013 年,这样的方向调整几乎是伴着新年钟声开始的……

note

史上最严论文作假处罚:最严还是最难?

近期公众对新施行的新交规中“闯黄灯”的条款争议激烈。我感觉此次施行的《办法》和“闯黄灯”有些类似,即存在不可操作性。

——北京大学物理学院教授钱思进

2013 年 1 月 1 日,在新年到来的第一天,被网友戏称为“史上最严处罚”的《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正式实施。教育主管部门对高校论文造假正式“宣战”。

之所以将其称为“史上最严”,是因为《办法》规定,论文造假者 3 年内将无法再申请学位。同时,对论文造假者为在职人员这一以往制度“盲点”,《办法》也作出明确规定,“若为在职人员,学位授予单位除给予纪律处分外,还将通报其所在单位”。除了学位申请人员学位论文作假将受到惩治外,对帮忙作假者该如何处理,该办法中同样有所涉及,这在以前都是没有过的。

然而,也几乎是在新办法出台的第一天,公众对此的质疑也随之出现。如此严厉的处理方式究竟有多少可行性?“一刀切”的处理方式是否是人性化管理的缺失?乃至政策颁布后,是否能有足够的执行力?似乎在每一个问题上,都投射着人们太多质疑的目光。

不可否认,面对目前高等教育领域学术造假行为的愈演愈烈,新《办法》的出台恰逢其时,也彰显了教育主管部门的治理决心。然而就像很多类似问题一样,一颗决心、一项规定是否能解决实际问题,这其实是需要打一个问号的。

从《办法》实行一年的情况来看,至少在公共媒体上,并没有看到哪位教师或学生因为新《办法》受到制裁,更没有哪位帮忙作假者受到“株连”。当然,这并不能说明新办法没有起到丝毫作用,但至少作用并不明显,而究竟是“最严”还是“最难”的争议,相信通过一年的实行,很多人心中也有了自己的判断。

在此《办法》出台之初,教育学者熊丙奇在接受媒体采访时曾表示,我国大学目前真正缺乏的办学自主权和独立的学术权,因此,对于学校内部的学术不端,很难进行处理。不改变现行管理模式,指望通过将学术不端处理和具体利益挂钩的方式来解决学术作假问题,很难起到实际的效果。

从这个角度上说,《办法》虽然出台了,但我们的工作远没做完。

note

废除公费研究生:一笔尚待算清的“小账”

一些人觉得只要我读研了,国家就应该给我奖金,不管我在干什么。但问题在于:这凭什么?

——某研究生网友

就在“史上最严论文作假处罚”出台仅一个月之后,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完善研究生教育投入机制,决定从 2014 年秋季学期起,向所有纳入国家招生计划的新入学研究生收取学费。换言之,“公费研究生”将成为一个“历史名词”。

此政策一出,再次如投向湖面的一块巨石,激起千层浪。

就在此事处于舆论焦点之时,本报曾邀请两位高教界人士进行过一场辩论(参看本报 2013 年 2 月 28 日 7 版),其辩论的核心问题便是:此时取消公费研究生,是否显得过于急躁。这场辩论最终并没有统一结论,但稿件见诸网络后,大量读者留言却明白地表露出他们的态度——几乎八成读者都将批评的矛头对准了取消公费生的支持方。

这是一个很有意思的现象,即对于取消公费研究生的决定,不同人群的态度存在着明显的差异:教育学者和校方虽然对政策细节有所顾虑,但总体上赞许之声大于质疑之声;而学生和家长群体则与之相反,担忧之情要更多一些。

这其实并不难理解,毕竟取消公费研究生符合世界高等教育发展的主体潮流,推行这一政策的大体方向并无差错,更具高等教育全局观的学者和管理者大多对此有清醒认识,他们所担忧的只是一些细节问题;而普通学生考虑更多的是“学费”与“奖金”如何权衡的问题。很显然,这是一笔更难算清的“账”。

与“高等教育国际化潮流”这样的“大账”相比,“交不交学费”的“小账”似乎不值一提。但对于一个个在自习室寒窗苦读的学子来说,几千元的学费却有着足以改变其命运的力量,这笔账是不是能算清,对他们而言,至关重要。

于是,我们的确也需要问一句:当我们算清了“世界潮流”的“大账”后,对于如何降低贫困研究生的入学门槛,如何在“自费时代”保证教育公平性,如何规避奖学金评比的制度漏洞等“小账”,我们真的已经算清楚了吗?

好在,执行研究生收费政策的最终时间是 2014 年的秋季,我们还有一些时间,有些账我们还可以好好算一算。

note

师德一票否决:怎么“否”?谁来“决”?

人是需要有一点精神的,即使社会上有些不良风气,教师也没有师德不端的借口和理由。

——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副院长牛文起

同样需要算算“小账”的还有关于高校青年教师师德一票否决的制度规定。

今年 5 月,中共中央组织部、宣传部和教育部党组联合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高校青年教师思想政治工作的若干意见》,就加强和改进高校青年教师思想政治工作作出部署。意见提出,我国将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年度考核、岗位聘任(聘用)的重要标准,建立健全青年教师师德考核档案,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制”。

对于任何一名教师而言,师德的重要性是毋庸赘言的。而据教育部统计,目前 40 岁以下青年教师占高校专任教师的六成以上,他们与学生年龄接近、沟通互动较多,对学生思想行为影响很大。因此,加强对青年教师的师德监督也同样没有任何问题,但问题在于怎样监督?由谁监督?

众所周知,师德本身是一个极难界定的概念,更不存在明确的指标体系。在这种情况下,判定一名教师的行为是否属于失范,其实是具有一定盲目性的。因此,我们需要认真思考,究竟应该制定一套明确的判定标准,还是以约定俗成的价值判断评价教师行为是否属于“失德”,这关系着师德一票否决制是否能够真正执行下去,如果处理不好,该制度难免会再次踏上“走形式”的老路。

至于“一票否决”的执行主体问题,在此《意见》似乎并没有作明确界定。对此,云南省教育厅原厅长、国家督学罗崇敏坦言,对师德的否决权应交给高校,并依据政策规定,同时参照细则实施。

对于“学校为主体”的建议,相信大多数人都会表示赞同,但单纯地将权力交由学校,则可能导致行政力量对学术力量的牵制,毕竟在如今的国内高校中,行政力量过强还是一个不容忽视的问题。从这个角度说,罗崇敏意见的后半句其实要更加重要,而这里的政策规定,除了要对某行为是否属于“失德”作出判断外,还要考虑约束高校失当行为,考虑否决行为的公开性和透明性,考虑被否决人员的申诉权和辩护权,甚至考虑校内评议机制的合理性问题……

如此一来,这笔“小账”似乎也不好算。

note

六校公布大学章程:“立宪”路上的主体缺位

我国 6 所大学已经制订的大学章程,其制订都没有纳入立法程序,而只是走行政程序,说到底只是行政规章,很难成为大学宪章。

——21 世纪教育研究院副院长熊丙奇

对于“大学章程”一词,近年来只要对高等教育稍加关注的人,都不会感到陌生。

今年 11 月,“大学章程”再次映入公众眼帘:教育部正式核准了中国人民大学、东南大学、东华大学、上海外国语大学、武汉理工大学和华中师范大学等 6 所高校的章程。这是《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实施以来,首批核准的高校章程。

让我们首先简单总结一下近年来关于大学章程的“大事记”。

2011 年 11 月,教育部发布《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中国高校正式进入“立宪”时代。

2012 年 10 月,教育部遴选了中国人民大学等 12 所高校作为章程建设试点学校。

今年 9 月,教育部发布《中央部委所属高等学校章程建设行动计划(2013-2015 年)》,要求“985 工程”高校要在 2014 年 6 月底前完成章程起草工作;“211 工程”高校要在 2014 年底前完成章程起草工作,所有高校则要在 2015 年底前完成章程起草工作。

今年 11 月,6 所高校章程通过教育部核准。

粗略浏览,我们便不难发现,与“大学章程”一词出现频率几乎相同的,还有另外一个词——教育部。换言之,国内大学章程步步推进的“原动力”在很大程度上来自于“外力”,相信如果没有教育部门的“步步紧逼”,国内高校的章程制定工作不会如此“顺利”。

当一件事情的主要靠外力推动完成时,很难不发生问题。

此外,与“教育部”一词在进程中频频出现相对,另一个词却不知所踪,这便是“人大会议”。

众所周知,作为高校现代化制度的最基本要素,“大学章程”在高校治理体系中具有宪法性质,因此,对大学章程的制定,其本质属于立法行为。而在我国,占据高等教育绝对主体地位的公办高校属于全民所有制的事业单位。因此,以全国人大和地方各级人大为代表的立法机构应该在这一过程中发挥主导作用。然而在这场轰轰烈烈的“立宪运动”中,缺失的却恰恰是这一主要因素。

立法机构的缺失所产生的主导权空缺,由行政力量来弥补,这样的大学章程制定程序,从一开始就受到了很多人的质疑。直到今天,这样的质疑之声也没有消散,并由此导致了人们对此次“立宪运动”最终结果的忧思。

应该说,目前国内高校中,“大学章程”的缺失是一个顽疾,国家层面对此的纠正也是恰当且及时的,只是这样的纠正应该尊重其本身的规律——激发高校内在动力,并辅以正规的立法程序。这是一件既急不得,又错不得的事情。然而,现行的程序却似乎并非如此。

记者已经听到了某些高校对于章程制定采取敷衍方式的声音。这并不正常,只是,这样的错误只在高校吗?

note

高考制度改革:老生常谈的“新问题”

中国高考改革已陷入在应试教育与素质教育间走钢丝的“渐进式”困局。

——某高中教师

如果说以上话题还属于在某一个阶段引起公众热议的“阶段性”话题,那么关于高考制度改革话题的讨论热度却几乎持续了一年——

年初,教育部发布了《关于 2013 年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的意见》,在这份教育部内部下发的第一号文件中,提到要“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其中明确提及推进普通本科与高职教育分类考试招生改革等一系列改革方案。

年中,伴随着 2013 年度高考大幕的拉开,“异地高考”成为热门话题,今年有全国 912 万考生今起高考,20 余个省市实施异地高考,但异地高考人数不足千分之五。饱受诟病的“北上广”异地高考新政再次被放到了公众的聚光灯下。

岁末,十八届三中全会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要逐步推行普通高校基于统一高考和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的综合评价多元录取机制。

与此同时,北京市教委在今年 10 月公布调整语文和英语高考分数比重的消息,以及 12 月教育部网站披露将探索外语不在统一高考时举行,实行社会化一年多考的改革。更是引起了公众关于“母语”和“外语”孰轻孰重的争辩。

几乎每年,高考问题都会成为全年的公众性话题。高考政策年年改,但似乎每个都不能让所有人满意。究其根源,恐怕我们的改革思路存在问题。

纵观近几年的高考改革,无论是科目调整,考试内容变化,乃至于自主招生政策的提出,均未解决高考作为评判学生学业水平的唯一标准,考试分数与高校录取相捆绑的痼疾。因此,高考政策虽然一直在变,但其作为“指挥棒”和“评价标尺”的决定性作用并没有改变。于是乎,任何以提倡素质教育为最终目标的改革,最终都不免被更加功利化的应试教育所“同化”。毕竟,“上有政策”很难,但“下有对策”则相对容易得多。

从这个角度说,要真正完成高考制度的根本改革,我们需要从深度政策层面做文章,打破高考“一考定终身”的残酷性,以及与高校录取相互捆绑的顽疾。正如清华大学招办主任于涵所言,高考改革要体现两个“为本”,一是以学生为本,实现多样化选择权;二是以大学为本,实现自主选拔权。

因此,今年教育部提出的推进普通本科与高职教育分类考试招生方案,以及探索外语实行社会化一年多考的改革方案,具有一定的破冰意义。

归根结底,高考只不过是衡量一名学生 12 年学习成绩的一次考试,只是人们在这一考试身上,赋予了太多本不应由它承担的价值和利益诉求,只有为高考“减负”,还其以本来面目,才能让这个老生常谈的“新话题”,失去其不应该有的新鲜感。

note

“慕课”来袭:中国高校“备战”如何

如果我们北京大学在这方面不努力,可能有一天学生坐在燕园里上的课程是哈佛的课程、MIT 的课程……如果我说得严重一点,也许关系到存亡的问题。

——北京大学前校长周其凤

与高考改革之风一样“刮”满全年的,还有“慕课”之风。

所谓“慕课”(MOOCs),是指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自 2012 年以来,这股诞生于美国大学校园里的风潮已经刮遍全球,中国自然不能幸免。

今年 4 月,中国东西部高校课程共享联盟在重庆大学成立,目前该联盟已有高校 64 所;10 月,清华大学发布“学堂在线”,并联合北京大学、浙江大学、香港理工大学等 10 余所高校打造为全球最大的中文大规模在线教育平台。

在国内外合作方面,今年 5 月,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同时宣布,与国际三大慕课平台之一的 edX 签约,拓展在线教育模式。随后,北京大学又加入 Coursera 平台。今年 7 月,复旦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也宣布与 Coursera 签约。

伴随着平台建设和中外合作的,是国内教育界针对慕课对高教影响力的长篇累牍的分析与评论。其中赞美者有之、唱衰者亦有之。但不论是谁都不可否认一个事实——这场关于“慕课”教学的舶来之风,已经对国内高等教育产生了深刻影响。

就目前情况来说,国内高校应对“慕课”风潮的工作,较之国外高校并不落于下风——无论是硬件配备,还是思想交流,国内高校都在调动自身最大力量接纳这场变革。但值得注意的是,“慕课”带给高等教育最大的变革,其实是对传统课堂教学的颠覆。而在这方面,中国传统教育模式要比相对开放化的西方教育模式,所受的冲击更大,甚至会触及传统教育深层次的教育思想。

更通俗地说,当所谓“反转课堂”真的在中国大学中出现的时候,在传统教育模式下成长起来的教师,是否真的能够摆脱“我教你学”的千年模式,完成自身从一个“传授者”到“辅导者”的转变,这其实要比开通几门网络共享课程要难得多,也重要得多。只是在这方面,我们给予老师的引导,给予老师的转变空间足够大吗?

中国大学评论

电影领域是否为高端人才无人区

■卢晓东

12 月 8 日,中国内地电影票房轻松突破了 200 亿元大关,全年有望超过 220 亿。据统计,自 1994 年电影市场开放以来,内地电影票房突破 100 亿用了 16 年时间,而突破 200 亿只用了 3 年。由于人口增长、经济情况改善同时银幕数量迅速增长,中国电影市场未来还将持续增长。面对这个巨大的增长中的市场,我们的人才培养工作跟得上吗?

12 月 9 日,《文化强国之路》一书由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该书选编了中共中央政治局原常委李长春同志 2002 年至 2013 年间关于文化发展的重要讲话、谈话、文章、批示等共 91 篇,其中许多讲话和谈话为第一次公开发表。在 2012 年 8 月 23 日,李长春同志就以电影《阿凡达》为例,对中国电影人才的培养发表了一段意味深长的谈话:

“从《阿凡达》这部电影上看,电影技术上的突破使我感到,导演需要掌握多学科的知识,能不能培养高级导演,关系到电影产业的长远发展,这也关系到我们电影人才的培养体制。该片导演卡梅隆本身有着很宽的知识面,原来是学理工科的,工程师出身,而我们这种应试教育从高中就分科,弄得很窄。我们可否在电影学院试办一两个本硕连读的班,增加数理化和工科知识的学习,让学生掌握丰富的物理知识、化学知识、计算机知识、信息化知识。现在我们是懂艺术的不懂电脑软件、懂电脑的不懂艺术,复合型人才少,要大力培养适应现代科技发展要求的电影人才。”

导演卡梅隆是电影领域中的独孤求败者,在电影导演这个行当他只与自己竞争。当拍出全球票房第一的电影《泰坦尼克号》后,他就停下电影创作去研究创造 3D 摄影机了。之后《阿凡达》出来,全球票房第一和第二的电影都是他导演的作品了。3D 技术的诞生是电影领域中的革命,因为观众是不能在家里电视机前看 3D 电影的,效果不行,一定要去电影院。可以说 3D 又将观众从电视机前拉回到电影院。

承认这一点是非常困难的,那就是中国的教育体制、教育观念和哲学目前还培养不出来如卡梅隆一般的革命者。那么,我们能培养出相对有世界竞争力的导演吗?目前,我国正在上演由阿方索·卡隆导演的 3D 科技大片《地心引力》,截至 12 月 7 日内地票房突破 4 亿,全球票房突破 6.3 亿美元。仅就票房而言,《地心引力》与去年徐峥导演的《泰囧》相差很远,但若就科技或科幻类型片而言,内地是否有导演具备这样的科技知识水准呢?内地是否有摄影和后期团队能完成相当的电影技术工作呢?电影领域是否为高端人才无人区呢?

正如李长春同志所说,我们需要大力培养适应现代科技发展的电影人才。但是,在“大力”之前,我们哪里着力呢?

2008 年中国电影票房仅仅为 43 亿,2009 年 2 月 10 日笔者在《科学时报·大学周刊》撰文“电影研究专业如何促进大学生就业”,其中预测未来中国电影票房将继续增长,同时以耶鲁大学的“电影研究”专业为例,指出“电影研究”专业是一种以问题为中心的跨学科专业,其课程包括从艺术史、文学、历史、哲学、社会科学多学科角度对电影的研究,也包括对电影组成各元素的探索包括电影生产、导演、摄影、国别与地区的电影文化以及电影院研究等。真正办出这样以问题为中心的跨学科专业,需要打开一所大学之内学科和院系之间的壁垒,多学科合作培养人才。当然,这对我们目前的大学而言,有一些难,也许几乎没有大学能够这样去培养电影领域高端人才。这是大学内部人才培养的组织问题。

之所以“少有或者没有”,第二个原因在于目前大学的学科设置。1952 年我们学习苏联进行院系调整,建设了专门的学院如“北京电影学院”去培养电影专门人才,目前已能看出局限。电影学院有导演、表演、摄影、录音、动画、美术等学科,但其他支撑学科只能以“基础部”涵盖。这样的学科设置对于李长春同志“增加数理化和工科知识的学习,让学生掌握丰富的物理知识、化学知识、计算机知识、信息化知识”而言,显然力不从心。与此同时,一般综合性大学在基础学科方面设置完备,但却没有或者只有很弱的导演、摄影学科。

促进高校之间学科和知识互补,一个重要的模式是设计联合授予的学位课程。在本科阶段一种可行的方式是,学生前两年在一所综合性大学注册学习一半课程,后两年在电影学院注册学习一半课程,最后在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上有两所学校共同盖章,学生成为两所学校共同的校友。

欧盟在博洛尼亚进程之后,已经开始推动联合授予学位的工作以促进大学间学科互补,以实现人才培养目标。笔者手头就有一份 209 页的《如何管理联合授予学位》的操作手册,可见其工作的细致程度。笔者手头还有一个文凭的样本,这个硕士专业名称为“国际贸易与欧洲一体化”,联授学位的合作院校为 7 所,包括比利时安特卫普大学、布鲁塞尔自由大学,法国李尔第一大学,英国斯塔福德郡大学,意大利巴里大学,西班牙坎塔布里亚大学和捷克布拉格经济学院,毕业生文凭上有 7 所学校盖章。

以联授学位探索培养电影领域高端人才是未来一种可行的教育途径,但这样的观念我们会接受吗?教育部高教司、学生司、学位办和财务司能合作吗?大学的积极性能够调动吗?我们也会有细致的管理手册吗?未来电影领域是否仍为高端人才无人区?